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ll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3)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布委任杜東尼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生效。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經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推薦，杜東尼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一日生效。

杜東尼先生的履歷詳情如下：

杜東尼先生，55歲，獲英國紐卡素諾桑比亞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並獲菲律賓太歷國立大學刑事審判碩士學位，彼亦為英國特許管理學院資深會員。杜先生在香港警務處服務逾30年，近期退休，退休前職位為警務總督察。彼目前為積極參與社會服務的義工。

杜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杜先生的董事袍金為每月20,000港元，由董事會參照杜先生的背景、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市場市況釐定。彼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書面服務合約。彼の任期為一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時須先行告退但可膺選連任。其後，彼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輪席告退並可膺選連任。除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杜先生於本公告當日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杜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杜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規定須予披露的權益。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就有關杜東尼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且概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熱烈歡迎杜東尼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威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莊友衡博士

香港，二零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莊友衡博士

王迎祥先生

徐鴻偉先生

馮裕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榮平先生

溫耒先生

邱恩明先生

繆希先生

Gary Drew Douglas先生